

##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04月26日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0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讨论，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